

《穿越聖經》

哥林多後書（3）保羅提出他的傳道是靠著基督，而且是出於真誠的態度 （林後3:1-18）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在上一次節目，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哥林多後書1:23-2:17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保羅再回頭處理哥林多信徒說他善變的指控，並解釋他不如期造訪哥林多的原因。

由於一些信徒不能分辨保羅內心真正的動機，保羅只能呼籲神在這事上給他作見證。若保羅按他計劃的時間探訪哥林多，他可能要以強硬的態度來處理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保羅可能因聖徒容忍教會中的罪而要責備他們。保羅延遲了哥林多的行程是要寬容他們，免得他們痛苦憂傷。

根據保羅自己的解釋，他沒有再回到哥林多，“是要寬容”他們，因為在這麼短的時間內再回到他們那裡，必然只會增加悲傷。換句話說，保羅實際的行程是直接從以弗所到哥林多，再回到以弗所。所以，保羅決定先寫信給他們，為的是修復與他們之間的關係。之後，保羅可能差派提多把信送到哥林多教會，這也可以解釋保羅寫這封信的緣由。有關這是哪一封信，我們不能確定。學者推測，保羅在寫了哥林多前書之後，又給哥林多教會寫了一封書信，並且可能是在哥林多後書之前寫成的。

保羅先前寫這封信時，“心裡難過痛苦，多多地流淚”，因此有學者稱之為悲傷或淚眼書信。保羅寫這封信目的不是要增加信徒的悲傷，而是讓他們知道保羅的愛。所以，這引發保羅暫時中斷了對他行程的解釋，開始談下饒恕犯錯的那個人。

哥林多教會中有一個成員給保羅帶來了極大的痛苦。我們無法確定這個人是誰。為著這件事，保羅特意給哥林多教會寫了一封書信。

保羅的這封悲傷信函似乎見效了。至少讓“許多人”責備那個使人憂愁的人。但保羅只怕大家的責備過重，使那個人憂傷過度。因此，保羅強調，他寫信只是考驗他們是否順服神，而不是要打倒任何人，以免中了撒但的詭計。在這裡，我們需要指出，那個使人憂愁的人肯定不是惟一的肇事者，但他的悔改是一個很好的開始。

保羅處理“使人憂愁的人”的原則是值得我們學習的。保羅是帶著愛心處理教會中有問題的信徒。保羅告訴教會要為那人自身的益處而對他進行懲戒。雖然要懲戒那個犯罪的人，但保羅還提醒信徒要接納他，因為他受到懲戒，心裡可能自責，“憂愁太過”。因為痛悔自己的過犯，他很可能會絕望。所以保羅提醒信徒要接納那個犯罪的人，向他顯出愛心，叫他重新站起來。

最後，保羅再次解釋他的行程，讓哥林多教會的信徒有更多的時間消化他所寫的信。保羅北上特羅亞，神也開了福音的門。只是保羅心中非常掛念哥林多教會，而提多又還沒有到特羅亞跟保羅會面。於是保羅就過到馬其頓，保羅很可能在馬其頓見到了提多，並且得知哥林多教會已經真心悔改。保羅感到欣慰，於是再寫了哥林多後書。

保羅不知疲倦地四處奔走傳揚福音。從腓立比經海路到特羅亞，又從那裡去馬其頓，以致他不能像預期那樣經過哥林多。雖然保羅改變了行程，但是保羅所到之處都有許多工作，也有很好的果效，因為神藉著他“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保羅有機會自由地開口，神也打開聽眾的心聽保羅的教導。

保羅用“香氣”來比喻福音在不同人身上會產生不同的果效。對於不接受耶穌的人來說，福音“作了死的香氣叫他死”。這些人甘願無知，故意頑梗，不接受福音，以致沉淪於屬靈的死亡之中。對接受耶穌的人來說，福音“作了活的香氣叫他活”。

“這事誰能當得起呢？”是指“誰能勝任基督馨香的工作呢？”保羅提出這個問題，可能是因為兩個原因：第一、保羅的宣教可能引起了猶太人的強烈反對，還有哥林多教會因著保羅改變行程，而對保羅產生了誤解。因此有一批人會尖銳地質疑保羅，是否適合作為基督的香氣。第二、有些人可能為了利益向哥林多信徒推銷神的福音，暗示他們才有資格成為基督的使徒和僕人。

針對上述的問題，保羅在下一章給出了答案：“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使徒保羅的良心，見證自己的忠心。

接下來，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哥林多後書3:1-18的內容。

哥林多後書3:1-3記載：“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嗎？豈像別人用人的薦信給你們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嗎？你們就是我們的薦信，寫在我們的心裡，被眾人所知道所念誦的。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藉著我們修成的。不是用墨寫的，乃是用永生神的靈寫的；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

在2:17的下半部，保羅提出他的傳道是靠著基督且是出於真誠的態度。因為保羅知道有些人，尤其是批評他的人，會覺得他是在自誇。因此，保羅以一個問句開始本章，他說：“我們豈是又舉薦自己嗎？”因為有一些人帶著推薦信來到了哥林多，他們質疑保羅的使徒權柄。他們否定保羅是基督真正的僕人。

這就可能導致一些信徒要求保羅下次來訪時，要帶一封推薦信。所以保羅認為有必要說明自己的誠意。雖然有些哥林多人試圖破壞他的聲譽，但是保羅並不貪圖虛名。保羅解釋他不需要也不希望別人舉薦自己，也不要任何人為自己寫任何舉薦信。哥林多信徒本身就是保羅的推薦信，因為哥林多信徒就是保羅所結的果子，有些信徒接受了保羅所傳的福音，他們從偶像崇拜轉至敬拜神，現在正過著分別為聖的生活。在他們生命中作工的是主耶穌基督，而基督是藉著保羅的工作去成就他們的信心。這些信徒就是保羅最好的證明和推薦信。

保羅繼續解釋基督的信並不是寫在石版上，乃是寫在心版上。到哥林多來的人並不能看見“基督的信”刻在紀念碑上，因為信是寫在當地基督徒的心裡、在他們的生命中。

哥林多後書3:4-6記載：“我們因基督，所以在神面前才有這樣的信心。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甚麼事；我們所能承擔的，乃是出於神。他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或作：聖靈）是叫人活。”

保羅解釋他的服事是出於神，是靠著神的能力，若不是神使他有能力承擔這些事工，他就不

能成就任何事情。

保羅談論完自己作工的資格後，又接著詳細地解釋了他的服事。在哥林多對保羅作出嚴厲批評的，是猶太派基督徒，所以保羅首先把舊約律法與新約福音作了對比，指出那些人意圖把律法與恩典混淆。他們教導基督徒要遵守某部分的摩西律法，好完全地被神接納。保羅在這裡要顯明新約是超乎舊約的。

神使保羅做新約的執事，他有資格解釋新舊約的對比。舊約是神向摩西頒佈的法律制度。在舊約下，人要順服才能得到祝福。舊約是神與人之間立的合約。人若履行義務，神也會守約。新約是福音，在新約下，神藉耶穌基督代贖的恩典，立約要無條件地賜福與人。新約下每一件事都在乎神而不在于人。因此，新約能成就舊約所不能達到的。

保羅指出幾樣有關律法與福音的對比。比如“不是憑著字句，乃是憑著精意；因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這裡的“字句”是指摩西的律法，而“精意”則是指神恩惠的福音。保羅說字句是叫人死的時候，所指的是律法的功用。不能遵守誡命的人都會受到律法的責備。“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神從沒有意圖要用律法叫人活。相反地，律法的目的是叫人知罪和判定人的罪。這裡提的“精意”，那是舊約之預表和影像的應驗。律法所要求但不能達到的，現在都由福音來成就。

哥林多後書3:7-13記載：“那用字刻在石頭上屬死的職事尚且有榮光，甚至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榮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臉；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何況那屬靈的職事豈不更有榮光嗎？若是定罪的職事有榮光，那稱義的職事榮光就越發大了。那從前有榮光的，因這極大的榮光就算不得有榮光了；若那廢掉的有榮光，這長存的就更有榮光了。我們既有這樣的盼望，就大膽講說，不像摩西將帕子蒙在臉上，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將廢者的結局。”

本段繼續兩約的對照。使徒保羅在這裡詳細地對比，那伴隨律法頒佈的榮光和福音的榮光。“榮光”一詞在3-4章出現了十七次。“用字刻在石頭上屬死的職事”是指十誡。凡不能守誡的人都有被處死的可能。

保羅沒有說律法的頒佈並不帶有榮光。神在西乃山上向摩西頒佈十誡的時候，神的同在和能力是清楚可見的。摩西站在山上與神相交後，他的臉也開始發光，反照神的榮光。因而，以色列人因摩西臉上的榮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臉。他們定睛看摩西時便感到刺眼。但保羅加上一句很重要的話，“這榮光原是漸漸退去的”。意思是摩西臉上耀眼的光芒，並不是永久的。那只是暫時的榮光，舊約的榮光只是表面和暫時的。律法有一個很明確的功用，就是讓人知罪。律法表明神那聖潔的要求，在這意義上律法是榮耀的。但神的榮耀要等到基督的時代才賜給人。因為基督成全律法，使凡信祂的都得義。律法是影兒，基督是實體。律法顯明那將來更美的事，而那些事要在世人的救主身上得到實現。

跟舊約職事的榮光不同，新約職事的榮光是更大的，大到一個地步，讓舊的榮光相形見绌，甚至算不得是榮光。舊約職事的榮光不是永恆的，而是漸漸褪去的；新約職事的榮光卻是永不衰減，永遠發出耀眼的光芒。

當摩西在西乃山下來時，他的臉上充滿了榮光，使百姓不敢直視他。保羅推論說，連屬死的職事也有這樣的榮光，那賜人生命的職事，自然應有更大的榮光了。

總結來看，舊約和新約之間的對比是：舊約是短暫的，新約才是長存的；舊約以文字寫在石

版上，新約藉聖靈寫在人心裡；舊約是定罪的職事，目的在揭露人的罪，新約是稱義的職事，目的在說明人得救；舊約是使人死的職事，無法帶領人得著永生，新約是使人活的職事，讓人靠著耶穌得著永生。

保羅進一步指出，正因新約的職事是讓人得著永生，並且其果效是永不被廢棄的，保羅便不計較眼前的困難，不顧念要付的代價，放膽宣講。這裡的放膽，指的不僅是膽量，也是坦率直接。保羅繼續拿摩西下山時以帕子蒙臉為比喻，指出摩西為了遷就以色列人對光的有限領受能力，而將帕子蒙在自己的臉上，就是減弱了他的榮光。但保羅卻不會這樣做，不管人們是否喜歡或接受，他都會照直宣講，特別是坦誠指出拒絕福音將會引來的悲慘結局。

正如保羅在前面所談論的，福音是關乎人永生與永死的問題，傳道者的責任非常重大。現在很多信徒因著一些原因不願意遵守神的話，作為傳道人，我們不僅要聆聽他們的難處，更要指出他們的罪惡，告訴他們必須悔改。

正因新約的職事是關乎人的生與死，保羅說他不會為遷就信徒的口味，蒙上帕子，過濾所要說的福音內容。保羅堅持坦率地宣講神的福音。聽眾朋友，你會為了討別人的喜歡而過濾一些福音信息嗎？你會為了迎合別人的需要，而放棄一些基督教的原則嗎？

哥林多後書3:14-18記載：“但他們的心地剛硬，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這帕子還沒有揭去。這帕子在基督裡已經廢去了。然而直到今日，每逢誦讀摩西書的時候，帕子還在他們心上。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主的靈在哪裡，那裡就得以自由。”意思是有耶穌基督在的地方，那裡就會得到自由，就能從律法的轄制中得到釋放。以色列人在雲裡看見神的榮光，那是昏暗可怕的；現今，基督徒臉上的帕子已經揭開，我們可以看見神的榮光。

保羅提到摩西臉上的帕子雖然已經不存在了，但至今以色列人心中卻仍有一張帕子，蒙蔽著他們的心眼，使他們看卻看不見。他們誦讀舊約聖經，因心中有帕子蒙蔽，便看不出舊約所指向的是耶穌基督。外面的帕子沒有了，心中的帕子依舊存在。這心中的帕子正是他們的心地剛硬的象徵。

接受福音之人的特權和好處，遠超過律法之下的人。因為，律法時代的人心地剛硬，帕子還在他們心上。當時是這樣，而那些在彌賽亞到來且福音傳開之後仍信奉猶太教的人也繼續是這樣。

作為“外邦人”的我們，不會像一些猶太人一樣依然受“帕子”的影響，但是我們可能會受我們本地一些文化和價值觀的影響，有些信徒“心中的帕子”依然沒有除去。可能我們曾經把名利、地位、金錢等，看作是我們人生的第一大追求，現在還是；我們之前的舊人有自私、驕傲等特徵，現在還是這樣；我們先前只會靠自己舊有的經驗、知識和人脈，現在仍是這樣不依靠神；甚至有些信徒認為，信仰只是他們生活裡的補充和調味劑，幫助他們寄託心靈、穩定情緒、平衡生活，而不是人生的至寶等。

是甚麼原因攔阻我們不能揭開“心中的帕子”呢？可能是我們沒有真正地相信神的應許，不願意踏出實踐真理的第一步，我們害怕改變。

在我過去跟弟兄姊妹的接觸裡，我看到人心裡的帕子主要有兩種形式，除了有前面講過的舊有知識和經驗外，更主要的是過去一些失敗的經驗。我們常被自己的失敗經驗所困，教會也被群體的失敗經驗所困。我們不肯給自己一條生路，嘗試開創新的局面，嘗試去改變。我們總是告訴自己，今天的景況是命中註定的，再無轉折的餘地，再努力也是徒然的。為避免增加失敗的經驗，我們願意一切照舊。

多少次我努力幫助婚姻瀕臨破裂的夫婦，對他們作出這個或那個建議，最終都落得個失敗的下場。究其原因，未必在於我所提的建議不切實際，卻在於當事的兩個人都沒有積極挽救婚姻的想法。他們經歷多年的痛苦怨恨，互相折磨，對他們的婚姻已感到絕望，不相信對方真的願意或能夠改變，不相信對方及婚姻本身還能帶給他們幸福快樂。他們只想儘快擺脫婚姻的羈絆，重獲自由和新生。哀莫大於心死，當事人若有放棄的心態，寧死毋生，拒絕用藥，再對症下藥的處方都不會有效。他們將帕子蒙在心裡，看不到婚姻有任何生機和出路。

這樣的現象奇怪嗎？不奇怪，因為約翰早已宣告：“光照在黑暗裡，黑暗卻不接受光。”保羅也說：“此等不信之人，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這個世界不是沒有光，而是人們不喜歡接受光，他們有眼卻不能看。神並非沒有對人說話，神的話沒有能力嗎？不是的，只是人們聽不進去神所說的話，不願意去實踐神所說的話。

聽眾朋友，你心中有上述或其他不同形式的帕子嗎？你覺得攔阻你追求信仰的最大因素是甚麼呢？我們一起反思，把攔阻我們追求信仰的東西，都交在神手中，讓神的話來改變我們。我們甚麼時候真的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甚麼時候這張帕子便會被除去，因為帕子原本已被基督廢掉了。耶穌基督已經從律法、罪和死亡中釋放了我們出來。我們可以自由地領受基督的榮光，並且生命被基督所轉化，得著基督的榮耀形象。

總結來看，領受真光，明白真理是重要的。但被真光所轉化，生命得著改變才是更重要的。長成基督的形象，才是我們生命裡最大的盼望，也是我們最完全的自由。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